

臺北市政府教育局 函

地址：110204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8樓
北區

承辦人：何慧貞

電話：02-27208889轉6360

電子信箱：mt8489@gov.taipei

受文者：臺北市立忠孝國民中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2年5月5日

發文字號：北市教中字第1123040919號

速別：普通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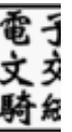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

主旨：請各校加強推動校園學生自我傷害防治教育宣導一案，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據本局109年7月16日以北市教中字第1093066154號函續辦。
- 二、因應數位科技日新月異，網路及智慧型手機因便利性已融入大眾生活文化，惟有人士利用網路，散布鼓勵參與自傷自殺行為之遊戲，嚴重威脅兒少使用網路安全，各校應留意兒童及少年使用網路及手機情形，並協助兒童及少年建立良好健康使用觀念。
- 三、為避免學生於網路遭有心人士誘導參加「藍鯨遊戲」而加入不明群組引起自我傷害情形，請貴校持續利用各項輔導及活動時機加強親師聯繫關懷學生，鼓勵並安排學生從事正當休閒活動，增進兒童及少年健全發展，另請貴校提供學生有關如何保護自己避免參與是類自我傷害遊戲之相關教育宣導，以確保兒少權益及保障兒少網路使用安全。



忠孝國中 1120505



ONAA1123003017

正本：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公私立各級學校（含附設國立中小學）、臺北市立大學

副本：



裝

訂



線